

证券代码：002259

证券简称：升达林业

公告编号：2017-002

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1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2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

3、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 月 23 日（周一），下午：14:00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1 月 23 日交易日 9:30~11:30，13:00~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(2017 年 1 月 22 日 15:00)至投票结束时间(2017 年 1 月 23 日 15:00)间的任意时间。

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(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)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，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。

5、股权登记日：2017 年 1 月 16 日

6、出席对象：

(1) 截至 2017 年 1 月 1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

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，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，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。

(2)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(3)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。

7、会议地点：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华正街 42 号广电国际大厦 8 楼公司会议室。

8、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：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，只能选择现场投票（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）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，不能重复投票。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，以现场投票为准；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，以第一次投票为准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《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，并将结果予以披露。中小投资者指：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。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7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1、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式：

(1)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须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；

(2)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；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需持本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；

(3)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，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。

2、登记时间：2017 年 1 月 19 日、20 日上午 9:00-11:30、下午 13:30-17:00。

3、登记地点：公司证券部。

4、会上若有股东发言，请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下午 5 点前，将发言提纲提交公司证券部。

四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，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参加投票，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。

五、其他

1、联系方式

公司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华正街 42 号 26 楼

邮 编：610016

联系电话：028—86783590

传 真：028—86755286

2、会期一天，凡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及公告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六日

附件一：

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（一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1、投票代码：362259

2、投票简称：升达投票

3、投票时间：2017 年 1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，即 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。

4、在投票当日，“升达投票”“昨日收盘价”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。

5、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：

（1）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“买入”。

（2）在“委托价格”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，100.00 元代表总议案（采取累积投票的除外），1.00 元代表议案一，以此类推。股东对“总议案”进行投票，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。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在“委托价格”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。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：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对应申报价格
100	总议案	100.00 元
1	《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	1.00 元

（3）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，表决意见对应的委托数量如下：在“委托数量”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，1 股代表同意，2 股代表反对，3 股代表弃权，即：

表决的意见种类	委托数量
同意	1 股
反对	2 股
弃权	3 股

6、注意事项

(1)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，不能撤单，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。

(2)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，视为未参与投票。

(二)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

1、投票时间：开始时间为 2017 年 1 月 22 日（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）下午 3: 00，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1 月 23 日（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）下午 3: 00。

2、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

(1) 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。申请服务密码的，请登陆网址：<http://www.szse.cn> 或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，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方可使用。申请数字证书的，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。

(2)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

(三) 网络投票注意事项

1、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，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

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，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。

2、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，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，在计票时，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，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；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，视为弃权。

附件二：

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

本单位（本人）作为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，委托_____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我单位（个人）出席 2017 年 1 月 23 日（周一）召开的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，对未作具体指示的，受托人有权/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。

序号	议题	同意	反对	弃权
1	《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			

说明：

- 1、授权委托人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“赞成”、“反对”或“弃权”相应表格内打勾√，三者只能选其一，多选或未选的，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；
- 2、本授权委托有效期：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。

委托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受托人签名：

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委托人持有股数：

委托人股东帐户：

委托日期：

注：此“授权委托书”的剪报或复印件形式均有效。授权委托书必须在登记时间内送达至登记地点。